如皋市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 ： 如皋市江安镇人民政府

乙方 ： 安丘市誉龙花生机械厂

江安镇鄂埭村现代化农产品（细菜花生）加工中心生产设备采购项目委托（大洲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如皋分公司）进行了政府采购。按照评委会评审推荐、甲方确定乙方为成交单位。现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一、 货物及其数量如下表：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含税）	总价（含税）
生料车间					
料斗	品牌：誉龙 型号：YL-LD	台	1	0.96	0.96
提升机	品牌：誉龙 型号:YL-TS	台	10	1.47	14.7
花生果分选机	品牌：誉龙 型号：YL-FX	台	1	1.58	1.58
料仓	品牌：誉龙 型号：YL-LC	台	4	2.26	9.04
料仓	品牌：誉龙 型号：YL-LC	台	1	1.7	1.7
出料带	品牌：誉龙 型号：YL-CL	台	11	1.45	15.95
去石去杂机	品牌：山东伟仪	台	1	3.6	3.6
摘尾巴机	品牌：河南兆丰机械	台	1	7.5	7.5
脱壳机	品牌：瑞锋 型号：6BHZF-6000A	台	1	9.6	9.6
分级筛	品牌：同乐源机械 120-5-10	台	1	7.35	7.35
色选机	品牌：捷讯 型号、TK256(定制款)	台	1	26.36	26.36
自动称重打包机	品牌：友为 型号：YWB-50S	台	1	5.65	5.65
分料带	品牌：誉龙 型号：YL-FL	台	3	0.61	1.83
输送带	品牌：誉龙 型号：YL-SS	台	2	2.05	4.1
杂费		台	1	2.3	2.3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螺杆空压机	品牌：鑫磊 型号：CAC-50A	台	1	2.37	2.37
小计					114.59
烘烤花生车间					
喂料仓	品牌：誉龙 型号：YL-WL	台	1	1.07	1.07
提升机	品牌：誉龙 型号：YL-TS	台	1	1.92	1.92
预洗机	品牌：誉龙 型号：YL-YX	台	1	2.86	2.86
精洗机	品牌：誉龙 型号：YL-JX	台	1	2.94	2.94
2.94 吊笼	品牌：誉龙 型号：YL-DL	台	4	2.2	8.8
不锈钢平台	品牌：誉龙 型号：YL-PT	台	1	5.2	5.2
煮锅	品牌：誉龙 型号：YL-ZW	台	2	3.1	6.2
入味锅	品牌：誉龙 型号：YL-RW	台	2	2.49	4.98
入味锅（带泵）	品牌：誉龙 型号：YL-RW	台	2	2.65	5.3
蒸汽锅炉	品牌：博锐（2t）	台	1	5.65	5.65
挂盐池	品牌：誉龙 型号：YL-GY	台	1	3.4	3.4
颗粒热风炉	品牌：万物新 型号：WWJX-RF-60W	台	2	7.35	14.7
烤箱	品牌：誉龙 型号：YL-KX	台	10	4.97	49.7
风道	品牌：誉龙 型号：YL-FD	台	25 米	0.12	3
烤箱双层平台	品牌：誉龙 型号：YL-KPT	台	1	7.35	7.35
出料输送带	品牌：誉龙 型号 YL-CL	台	5	2.04	10.2
出料输送带	品牌：誉龙 型号：YL-CL	台	1	2.03	2.03
提升机	品牌：誉龙 型号：YL-TS	台	1	1.92	1.92
缓冲仓	品牌：誉龙 型号：YL-HC	台	1	2.37	2.37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提升机	品牌：誉龙 型号：YL-TS	台	1	1.92	1.92
风选机	品牌：誉龙 型号：YL-FX	台	1	3.62	3.62
提升机	品牌：誉龙 型号：YL-TS	台	1	1.92	1.92
分料带	品牌：誉龙 型号：YL-FL	台	1	1.81	1.81
料仓	品牌：誉龙 型号：YL-LC	台	2	2.45	4.9
出料带	品牌：誉龙 型号：YL-CL	台	1	2.03	2.03
挑选带	品牌：誉龙 型号：YL-TX	台	1	2.94	2.94
提升机	品牌：誉龙 型号：YL-TS	台	1	1.92	1.92
包装机	品牌：郑州凯宇 KY-ZC02D	台	1	7.35	7.35
输送传输机	品牌：誉龙 型号：YL-SS	台	1	2.48	2.48
封箱打包机	品牌：迪斯艾 YPC-6050D	台	2	2.83	5.66
小计					176.14
卤制花生车间					
料仓	品牌：誉龙 型号：YL-LC	台	2	1.36	2.72
冷却输送带	品牌：誉龙 型号：YL-LQ	台	2	2.71	5.42
输送汇总带	品牌：誉龙 型号：YL-HZ	台	1	2.5	2.5
提升机	品牌：誉龙 型号：YL-TS	台	1	1.92	1.92
定量包装机	品牌：郑州凯宇 KY-JC01	台	1	4.76	4.76
真空包装机	品牌：广元机械 DZ-700/2S	台	1	1.81	1.81
杀菌锅	品牌：安迪机械 型号：1000*2400	台	1	13.56	13.56
气泡冷却机	品牌：誉龙 型号：TL-QP	台	1	4.08	4.08
冷风吹干带	品牌：誉龙 型号：YL-LF	台	1	2.04	2.04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不锈钢工作台	品牌：誉龙 型号：YL-GZT	台	2	0.23	0.46
小计					39.27
其他费用					
运费					5
合计（含税）	13%				3350000.00
总　　计	（大写：叁佰叁拾伍万元整）			￥3350000.00 元	

二、**质保期**：自交货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贰 年（整机），人为损害或自然损害（地震，台风，电力故障，战争等损害及破坏）除外。

三、**交货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50 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乙方收到甲方定金之日起开始计算），设备进场后 10 个工作日内安装调试完毕并交付采购人使用，本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全部完工并审计结束。

四、**交货地点**：江安镇鄂埭村

五、**付款**：合同签订后，付合同价的 30%作为预付款，设备全部进场付至合同价的 80%，完成调试结束，验收合格审计后付至审计价的 100%（审计时间不超过安装完成后七个工作日）。每次支付后均需出具相应金额的正式发票。乙方在付最后一笔款项前先向甲方缴纳合同价的 3%作为质量保证金。

六、**合同纠纷处理**：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由甲方和乙方协商处理。

七、**合同生效**：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八、**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本合同专用条款；

2、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如有不明确，由甲方负责解释。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持肆份，乙方持贰份。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甲方（公章）：如皋市江安镇人民政府

地址：如皋市江安镇府前路1号

法定代表人（授权人）：

2024年10月23日

乙方（公章）：安丘市誉龙花生机械厂

地址：安丘市兴安街道大近戈村

法定代表人（授权人）：

户名：安丘市誉龙花生机械厂

开户银行：安丘农村商业银行西关支行

账号：90701070954420500011 3

2024年10月23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合同专用条款

第一条 供货及知识产权

乙方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文件承诺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货物和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总价款是货物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安装及验收合格之前及保修期内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本合同总价款还包含乙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

第三条 质量保证期内的技术支持与售后服务

1.所提供产品应包含不少于贰年的整机（含全部部件）免费上门保修服务，质量保证期从设备安装验收合格开始计算。

2.在质量保证期内厂商应自行处理保修凭证问题，采购人不负责提供产品的保修卡、发票等保修凭证。

3.应针对本项目指定专人作为售后联系人，7*8 小时负责协调产品销售以及售后问题。

4.应在质量保证期内，免费故障报修电话为 7*24 小时，故障报修响应时间应在 60 分钟内。故障修复时间应在 48 小时内提供上门服务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并修复。此款“修复”，是指从发现设备或系统发生故障并通知有关中标供应商后，经过相应的技术服务使设备或系统继续正常提供系统服务，才视为“修复”。

5.在质量保证期内，未能在规定时间内修复情况下主动提供免费备机服务。

6.在质量保证期内更换的任何配件，须为原设备厂家生产的；并且保证替代的零配件是新的未使用过和未经修复的。

7. 提供的产品若有设计缺陷，应主动召回。

8. 在质量保证期内，供应商应提供每年度技术巡检服务，巡检内容应包含：对设备使用状况的调查、升级软件、为机器除尘，故障预防工作。并向采购人提供巡检记录以及巡检报告。

9.软件免费维护和升级服务的内容，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提供相应的软件服务方案。

10.损坏的信息存储介质不得收回，应免费由用户保留。

第四条 质量保证期外的技术支持与服务

按乙方投标文件执行。

第五条 交货和验收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和方式向甲方交付货物。

2、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当完全符合本合同所规定的货物、数量和规格要求。 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由此引起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3、甲方应当在到货后三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验收包括：型号、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规格、数量、外观质量、及货物包装是否完好，安装调试是否合格。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是否齐全。验收合格后甲方应在验收记录上签字盖章。

第六条 货款支付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在乙方货物交付验收合格后，5 个工作日内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方支付货款。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物款的，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 5%违约金。

2、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 5‰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5% 。

3、如乙方不能交付货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

4、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 5‰的滞纳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 10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

5、乙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甲方拒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货款总额 5%的违约金。

6、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或更换，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退回全部货款，并按第 3 款处理，同时，乙方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7、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和服务承诺提供服务的，应按合同总价款的3%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第八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除《政府采购法》第49条、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三条 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四条 争议的解决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并更换有问题商品或部件。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向如皋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乙方收到甲方定金之日起生效。

2、成交供应商须向采购人缴纳履约保证金335000.00元整，履约保证金由供应商与采购人协商，自主选择以保函、转账方式缴纳。

扫描全能王 创建